

建设部城市建设司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5/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05007.htm 建设部城市建设司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通知(建城水函[2007]74号)各省、自治区建设厅，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建委，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海南省、北京市、上海市水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2006年建设部人教司和城建司组织开展了全国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目前，已有20个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组织了111个城市的367名分管城市排水安全工作的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参加了全国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与考核，但是仍有一些省（区）和直辖市未组织开展相关工作。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工作部署，以及2007年建设部安委会提出的有关进一步做好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的工作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充分认识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安全发展”的理念，并将其定位于政府社会管理的重要职责，把安全生产纳入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城镇排水行业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特别是一线操作和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是实现“城市排水行业安全事故多发易发情况逐步得到改善”目标要求的基础性工作。目前，城市排水行业仍然呈现出事故多发易发的态势。今年4月-5月，河北省沧州市、山西省运城市先后出现了下水道通堵和排水设施维护人员中毒事故，共死亡5人。经核查，这两个城市均未派人参加全

国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为此，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和城市排水企（事）业单位要以对国家、对人民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进一步提高对加强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切实把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抓紧抓好，落到实处。对于不开展安全培训工作再度出现类似事故的省市要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二、进一步加强对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组织领导。去年，建设部人教司和城建司印发的《关于开展城镇排水行业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的通知》（建人教函[2006]46号）中，明确建设部负责统一培训全国城镇排水企业（单位）分管安全的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以及城镇排水行业主管部门的有关人员；各省、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直辖市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指导和督促本地区组织做好全员培训工作。建设部委托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举办了两期培训班。从参加培训的人员看，山东、浙江、河南、湖北、北京、上海等省市对组织城镇排水行业安全培训工作比较重视。但也还有约三分之一的省级建设主管部门对排水行业安全培训工作重视不够，一些城市又接连出现排水生产安全事故。100Test 下载

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